

附件 2 :

注册消防工程师《注册证》及执业印章送达服务申请书

申请人姓名:	
送 方 式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现场领取 工程师本人可在工作日（法定假日除外，工作日时间：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凭身份证原件到内蒙古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现场签字领取，领取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敕勒川路街道苏力德街9号内蒙古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法制与社会消防工作处，电话：0471-5318314。
	<input type="checkbox"/> 邮寄送达 收件人姓名： 受聘单位名称： 联系电话： 邮寄地址：
本人承诺:以上信息准确、真实，并自行承担邮寄过程中包裹遗失的风险，由此引发的一切纠纷及违法行为均与内蒙古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无关，由本人承担所有责任及法律后果。 注册消防工程师： （本人签名捺指印） 日期： 年 月 日	